

临政字〔2015〕98号

## 临沂市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临沂市市直部门（单位）行政审批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清单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临沂商城管委会，各县级事业单位，各高等院校：

为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建立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收费项目清单制度，市编办、市财政局、市物价局、市政务服务中心管理办公室编制了《临沂市市直部门（单位）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收费项目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现予以公布，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市直部门（单位）保留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收费项目共 48

项。本通知下发后5个工作日内，市编办负责将《清单》在市政府门户网站、临沂市机构编制网向社会公开；10个工作日内，市直有关部门（单位）在本部门（单位）门户网站公开。公开的内容包括：行政审批事项名称、中介服务收费项目及设定依据、实施机构、收费依据及标准、办理时限等。

凡未纳入《清单》的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收费项目一律不得作为行政审批的受理条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委托中介服务机构开展服务，也不得要求申请人提供相关中介服务材料。审批部门能够通过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解决以及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完成的事项，一律不得设定中介服务。按照规定应由审批部门委托相关机构为其审批提供的技术性服务，纳入行政审批程序，一律由审批部门委托开展，不得增加或变相增加申请人的义务。现有或已取消的行政审批事项，一律不得转为中介服务。今后，确需新设中介服务事项，必须进行必要性、合理性、合法性审查论证，依照法定程序设定并纳入《清单》管理。

附件：临沂市市直部门（单位）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收费项目清单

临沂市人民政府

2015年7月16日

附件

## 临沂市市直部门（单位）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收费项目清单

序号	行政审批事项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实施机构	中介服务项目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办理时限	备注
<b>一、市发改委</b>							
1	权限内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1) 编制项目申请报告	1. 《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国发〔2004〕20号） 2. 《政府核准投资项目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11号） 3.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建设项目审批、核准、备案事项受理暂行规定》（鲁发改审批〔2001〕1437号）	具有相应资质的工程咨询机构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2	权限内外商投资项目核准	(2) 编制项目申请报告	1. 《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国发〔2004〕20号） 2. 《政府核准投资项目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11号） 3.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建设项目审批、核准、备案事项受理暂行规定》（鲁发改审批〔2001〕1437号）	具有相应资质的工程咨询机构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b>二、市经信委</b>							
3	企业技术改造投资项目核准	(3) 编制项目申请报告	1. 《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国发〔2004〕20号） 2. 《政府核准投资项目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11号）	具有相应资质的工程咨询机构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序号	行政审批事项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实施机构	中介服务项目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办理时限	备注
三、市公安局							
4	在城市、风景名胜区和重要工程设施附近实施爆破作业审批	(4) 编制爆破设计、施工方案评估、安全监理报告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466号)	符合《爆破作业单位资质条件和管理要求》(GA990-2012)的相应爆破作业单位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5	大型人员密集场所和其他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5) 编制建筑自动消防设施安装质量检验报告	《山东省消防条例》	具有相应资质的机构	详见鲁价费函(2013)1号文件	双方协商约定	
6	公众聚集场所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核发	(6) 编制建筑电气防火设施安装质量检验报告	《山东省消防条例》	具有相应资质的机构	详见鲁价费发(2006)89号、临办发(2015)8号、临价费发(2015)52号文件	双方协商约定	
四、市民政局							
7	社会团体成立登记、变更登记、注销登记和章程备案	(7) 编制注册验资、注销清算报告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50号)	会计师事务所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序号	行政审批事项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实施机构	中介服务项目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办理时限	备注
8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登记、变更登记、注销登记和章程核准	(8) 编制注册验资、注销清算报告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1号)	会计师事务所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五、市人社局							
9	经营劳务派遣许可	(9) 验资报告或者财务审计报告	《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人社部令第19号)	会计师事务所	市场调节价	15个工作日	
六、市国土局							
10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	(10) 土地勘测	1. 《土地管理法》 2. 《建设用地审查报批管理办法》(国土资源部令第3号)	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机构	详见国测财字(2002)3号、临办发(2015)8号、临价费发(2015)52号文件	双方协商约定	
		(11)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1.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国务院令第394号) 2. 《山东省地质环境保护条例》	具有相应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资质的单位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序号	行政审批事项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实施机构	中介服务项目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办理时限	备注
11	采矿权登记、延续登记、变更登记、注销登记	(12) 采矿权价款评估	《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国务院令第241号）	具有矿业权评估资质的评估机构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13) 编制土地复垦方案	1. 《土地复垦条例》（国务院令第592号） 2. 《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法》（国土资源部令第56号） 3. 《关于组织土地复垦方案编报和审查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土资发〔2007〕81号）	具有相应资质或具有规划设计业绩的单位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14) 编制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规定》（国土资源部令第44号）	具有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资质或者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设计资质的单位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15) 编写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	《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国务院令第241号）	具有相应矿山设计证书的单位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序号	行政审批事项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实施机构	中介服务项目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办理时限	备注
七、市住建局							
12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	(16) 施工图设计审查	1. 《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79号） 2.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3号）	具有施工图审查资质的单位	详见鲁价费发（2011）87号、临办发（2015）8号、临价费发（2015）52号	1. 大型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为15个工作日，中型及以下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为10个工作日。2. 工程勘察文件，甲级项目为7个工作日，乙级及以下项目为5个工作日。以上时限不包括施工图修改时间和审查机构的复审时间。	
八、市规划局							
13	以划拨方式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核发（审核）	(17) 地形图测绘	1. 《山东省城乡规划条例》 2.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选址规划管理的通知》（鲁建发〔2011〕2号）	具备相应资质的测绘技术服务单位	详见国测财字（2002）3号、临办发（2015）8号、临价费发（2015）52号文件	即时办理	
14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核发（含临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核发）	(18) 用地红线图测绘	1. 《城乡规划法》 2. 《山东省城乡规划条例》 3. 《城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转让规划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22号）	具备相应资质的测绘技术服务单位	详见国测财字（2002）3号、临办发（2015）8号、临价费发（2015）52号文件	即时办理	
		(19) 规划技术服务	《山东省城乡规划条例》	具备相应资质的规划技术服务单位	详见鲁价费发（2001）396号、鲁价费发（2003）34号、临办发（2015）8号、临价费发（2015）52号文件	即时办理	

序号	行政审批事项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实施机构	中介服务项目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办理时限	备注
15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变更（含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	(20) 地形图测绘	《山东省城乡规划条例》	具备相应资质的测绘技术服务单位	详见国测财字（2002）3号、临办发（2015）8号、临价费发（2015）52号文件	即时办理	
		(21) 规划技术服务	《山东省城乡规划条例》	具备相应资质的规划技术服务单位	详见鲁价费发（2001）396号、鲁价费发（2003）34号、临办发（2015）8号、临价费发（2015）52号文件	即时办理	
<b>九、市城管局</b>							
16	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核发	(22) 编制排水水质、水量检测报告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21号）	具有计量认证资格的排水监测机构	详见鲁价费函（2015）38号,鲁价费发（2001）305号,鲁价费发（2004）78号文件	接委托方通知采样3-5个工作日	
17	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类市政管线审批	(23) 编制安全评估报告	《关于纳入国务院决定的十五项行政许可的条件的规定》（建设部第135号令）	具有相应资质的安全评价机构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b>十、市交通局、公路局</b>							
18	涉路工程建设许可	(24) 涉路工程建设技术评价	1.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令第593号） 2. 《山东省公路路政条例》	具有公路工程咨询资质的设计单位	市场调节价	20个工作日	

序号	行政审批事项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实施机构	中介服务项目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办理时限	备注
十一、市水利局							
19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25) 编制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	1. 《水土保持法》 2. 《山东省水土保持条例》	具备相应技术条件的机构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20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26) 编制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技术评估报告	1. 《山东省水土保持条例》 2.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24号）	具有水土保持生态建设咨询评估资质的机构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21	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审批	(27) 编制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	1. 《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60号） 2. 《山东省实施〈水法〉办法》	具备相应技术条件的机构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22	河道、湖泊、水库大坝、灌区管理范围内工程建设方案审查	(28) 编制建设项目洪水（防洪）评价报告	1. 《防洪法》 2.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水利部、国家计委水政〔1992〕7号） 3. 《山东省实施〈防洪法〉办法》	具备相应技术条件的机构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23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29) 编制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报告	1.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 2. 《水利基本建设投资计划管理暂行办法》（水规计〔2003〕344号）	具有相应资质的勘察设计单位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序号	行政审批事项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实施机构	中介服务项目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办理时限	备注
十二、市林业局							
24	临时占用林地审批	(30) 编制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或林地现状调查表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办法》(国家林业局令第35号)	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25	占用、征用林地审核	(31) 编制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或林地现状调查表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办法》(国家林业局令第35号)	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26	修筑直接为林业生产服务工程设施占用林地审批	(32) 编制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或林地现状调查表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办法》(国家林业局令第35号)	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十三、市卫计委							
27	设置医疗机构审批	(33) 资信证明	1.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149号) 2.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卫医发〔2006〕432号修订)	会计师事务所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28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核发及变更、注销登记	(34) 验资证明、资产评估	1.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149号) 2.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卫医发〔2006〕432号修订)	会计师事务所	市场调节价	《医疗机构设置批准书》有效期内	
29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35) 编制公共场所卫生检测评价报告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卫生部令第80号)	具备相应资质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或其他组织	详见鲁价费发〔2001〕215号文件	双方协商约定	

序号	行政审批事项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实施机构	中介服务项目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办理时限	备注
30	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的产品卫生许可	(36)编制涉水产品检验报告	1.《传染病防治法》 2.《卫生部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行政许可申报受理规定》(卫监督发〔2006〕191号)	经认定的涉水产品检验机构	详见鲁价费发〔2001〕215号文件	双方协商约定	
31	消毒产品生产企业(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的生产企业除外)卫生许可	(37)编制生产环境和生产用水检测报告	1.《传染病防治法》 2.《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规定》	经计量认证的检验机构	详见鲁价费发〔2001〕215号文件	双方协商约定	
32	放射诊疗许可	(38)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评价	1.《职业病防治法》 2.《放射诊疗管理规定》(卫生部令第46号)	放射卫生技术服务中介机构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b>十四、市环保局</b>							
3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	(39)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文本	《环境影响评价法》	具有相应环境影响评价资质的机构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34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	(40)编制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或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	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53号)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13号)	具有相应资质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详见鲁价费发〔2015〕38号文件	双方协商约定	
<b>十五、市安监局</b>							
35	非煤矿山、烟花爆竹生产、经营企业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认定	(41)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	1.《安全生产法》 2.《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0号)	具有能力的安全生产培训机构	市场调节价	按照特种作业人员培训大纲开展培训	

序号	行政审批事项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实施机构	中介服务项目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办理时限	备注
36	新建、改建、扩建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和爆竹经营企业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	(42)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	1. 《安全生产法》 2.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7号） 3. 《山东省工业生产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监督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213号）	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43)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安全评价	1. 《安全生产法》 2.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第591号） 3.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7号） 4. 《山东省工业生产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监督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213号）	具有相应资质的安全评价机构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37	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审核、防护设施设计审查及防护设施竣工验收	(44) 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1. 《职业病防治法》 2. 《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1号）	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45) 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1. 《职业病防治法》 2.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0号） 3. 《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1号）	具有资质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序号	行政审批事项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实施机构	中介服务项目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介服务收费项目办理时限	备注
十六、市房产局							
38	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明核发	(46) 编制预售商品房总平面图、分层平面图、分户面积图	1. 《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国务院令588号) 2. 《山东省商品房销售管理条例》 3. 《城市商品房预售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31号) 4. 《房产测绘管理办法》(建设部、国家测绘局令第83号)	房产测绘单位	详见国测财字(2002)3号、临办发(2015)8号、临价费发(2015)52号文件	5个工作日	
十七、市地震局							
39	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确定	(47) 编制地震安全性评价报告	《地震安全性评价管理条例》(国务院令323号)	具有相应资质的地震安全性评价单位	详见鲁价费发(1999)174号、临办发(2015)8号、临价费发(2015)52号文件	双方合同约定(通常为2个月左右)	
十八、市节能办							
40	权限内固定资产投资节能评估和审查	(48) 编制固定资产投资节能评估文件	1. 《节约能源法》 2. 《山东省节约能源条例》 3. 《全国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节能评估审查是否属于行政许可事项的复函》 4. 《固定资产投资节能评估和审查暂行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6号)	具有编制节能评估文件能力的机构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市检察院，临沂军分区。各人民团体。

---

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5年7月17日印发

---